

山丹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十九届县政府第 81 次)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4月21日，县委副书记、县长黄国杰主持召开十九届县政府第81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组织学习中央和省市有关会议文件精神，专题研究生态环境、安全生产、水务、农业农村、自然资源、财政等方面工作。县政府全体领导出席会议，各乡镇、县直有关部门、企事业及省市驻丹有关单位负责同志列席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万善应邀参加会议。现将会议研究确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并研究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县政府班子成员要紧盯专项债、中央预

算内投资、超长期国债等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聚焦产业转型、城乡融合、基础设施建设、民生改善、农文旅融合发展等领域，深入谋划储备一批打基础、增后劲、利长远的好项目。各乡镇、各部门要牢牢把握重在保护、要在治理的战略要求，认真学习、深刻把握、对标对表，在生态保护治理、水资源节约利用、防灾减灾体系建设等方面持续发力，奋力开创我县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发改、应急管理、农业农村、自然资源等部门要结合山丹实际，及时学习、研究政策，关注新出台的增量政策，从政策红利中找到适合地方发展的切入点，深入谋划推出一批符合政策取向、发展需要的大项目好项目，真正把中央的政策倾斜和资金支持用好、用足、用得当，力争发挥出最大效能。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国务院4月18日常务会议，十四届省政府第79—81次常务会议，五届市政府第84—85次常务会议精神，并研究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这次学习的国务院常务会议、省政府常务会议和市政府常务会议，对作风建设、提升统计工作质效、审计问题整改、春季农业生产、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等方面重点工作作了系统部署，县政府班子成员，各乡镇、相关部门负责同志要认真学习领会，对照各自工作职责，细化工作措施，明确责任分工，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确保每项工作都有人抓、有人管、有成效。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书记胡昌升对近期全省安全生产工作作出的批示精神，并研究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省委书记胡昌升批示要求，对照安全生产“五大体系”建设要求，压紧压实安全生产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原则，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紧盯煤矿、道路交通、建筑工地、城镇燃气安全等关键领域，常态化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落实好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守牢安全生产底线，提升本质安全水平，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安全环境。

四、会议传达学习了《甘肃省筑牢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行动方案》精神，并研究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各乡镇、各部门要认真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刻认识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极端重要性，切实把生态环境保护抓在手上、扛在肩上，积极谋划部署，细化实化措施，深入开展生态保护修复攻坚、环境质量巩固提升、核与辐射安全强基、监测评估数智赋能、监管执法提质增效、环境风险系统防控、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等专项行动，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为筑牢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作出积极贡献。

五、会议讨论并原则同意市生态环境局山丹分局《关于审定山丹县 2024 年环境状况和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任务完成情况报告的请示》。会议确定：市生态环境局山丹分局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对《报告》再行修改完善，经县委常委、副县长高积鑫审核把关后，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审议。**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压实工作责任，加快推进第三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常态化排查整治沿路沿线、田间地头、房前屋后等重点区域建筑垃圾、废旧农膜、生活垃圾清理不彻底等生态环境突出问题，列出任务清单，制定治理方案，及时开展“回头看”，全面起底“销存量”，动态清零“防增量”，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全力推动县域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持续改善。

六、会议讨论并原则同意县水务局《关于审定山丹县农业用水实行分档累进加价方案的请示》。会议确定：①县水务局负责，对该《方案》再行修改完善，经副县长张剑波审核把关后，县政府办公室印发执行。②县水务局负责，每季度末向县政府专题汇报全县农业用水管理落实情况。**会议要求**，各乡镇、各相关部门要深入贯彻“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全面落实“四水四定”原则，把水资源作为刚性约束，持续推进农业水权水价综合改革，统筹水生态安全和粮食安全，合理配置农业灌溉用水，精打细算用好水资源，从

严从细管好水资源。县水务局和各乡镇要加大政策宣传力度，从全县机关单位、县属国有企业开始，率先推广并严格执行“少用有奖补，多用需加价”的分档累进加价机制，充分发挥价格杠杆的调控作用，进一步促进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要充分发挥考核约束激励作用，将农业用水管理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考核的重要依据，促进全县上下增强节水意识，形成自觉节水的社会共识和良好风尚。

七、会议讨论并原则同意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审定〈山丹县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区创建实施意见〉〈山丹县贯彻落实乡村振兴全面振兴规划（2024—2027年）实施意见〉的请示》。会议确定：县农业农村局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对2个《意见》再行修改完善，经副县长张剑波审核把关，县政府党组会议研究通过后，提请县委研究审定。**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央、省委、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以创建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区为目标，细化“三农”目标任务，深化农村改革措施，着力壮大县域富民产业，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不断改善农村环境、增进民生福祉。县农业农村局要建立健全“任务清单+责任清单+进度表”和“问题+建议+解决方案”工作机制，以拓展现代农业发展“六个空间”为抓手，全面推行“工作项目化、

项目目标化、目标节点化、节点责任化”工作方法，切实以硬约束的机制、链条化的制度推动“三农”各项目标任务高质高效完成。县财政局要建立健全资金使用监管机制，严格预算执行，强化绩效管理，科学统筹财政资金，优先保障重点任务、重大项目，确保资金精准投向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民生改善等关键领域。

八、会议讨论并原则同意县自然资源局《关于解决矿业权出让历史遗留问题的请示》。会议确定：县委常委、副县长高积鑫牵头，县自然资源局、县财政局负责，按程序退付黄浩河东坡建筑用砂矿、陈户建筑用石料矿、红寺湖双岔子河建筑用砂矿 3 宗矿业权竞得企业已缴纳出让价款 88.63 万元。**会议要求**，县自然资源局要全面梳理黄浩河东坡建筑用砂矿、陈户建筑用石料矿、红寺湖双岔子河建筑用砂矿 3 宗矿业权历史出让情况，积极与企业沟通协调，分类制定化解方案，对因政策调整无法开采的，依法履行矿业权出让合同解除程序。清泉镇和县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山丹分局等有关部门要积极配合，加强沟通协作，依法依规妥善处置矿业权出让历史遗留问题，坚决防止发生衍生纠纷。县财政局要统筹安排资金，严格执行审批程序，足额向企业退还已缴纳的矿业权出让金，确保企业合法权益得到保障，维护政府公信力。

九、关于财政局工作

1.会议讨论并原则同意县财政局《关于解决融资担保公司注册资本金缺口的请示》。会议确定：县财政局负责，拨付县

承信担保公司资本金 100 万元，用于补足注册资本金缺口。**会议要求**，县财政局要切实履行监管职责，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跟踪检查，确保注入注册资本金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做到专款专用。县承信担保公司要将风险防控贯穿于业务开展的全流程，建立健全风险预警机制和风险应对措施，加强对业务风险的识别、评估和控制，严格开展担保项目尽职调查和评审，把好项目质量，筑牢风险底线，确保公司运营安全。

2.会议讨论并原则同意县财政局《关于无偿划转山丹县统办 1 号楼产权的请示》。会议确定：①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郭强牵头，县政府办公室、县财政局会同县司法局，对统办 1 号楼产权无偿划转事宜认真开展合法性审查，确保该事项依法依规推进。②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机关事务中心、县城乡融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负责，严格按照国有资产划转相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做好统办 1 号楼产权无偿划转各项工作。**会议要求**，县政府办公室、县机关事务中心要认真按照《山丹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管理实施办法》有关规定要求，做好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权属、配置、使用、维修、处置等管理工作。县财政局要切实履行监管职责，加强对国有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全流程的监督，规范资产管理，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县城乡融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要及时做好划转后资产入账、产权变更登记等工作，定期向县财政局报告资产运营情况，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资产收益管理，

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十、会前，集中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会议强调，《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重大制度成果，各乡镇、相关行业部门思想上要高度重视，准确把握新修改《统计法》的重点内容、核心要义，认真领会新规定、新要求，深入学习、系统培训、广泛宣传，全面提升统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法治化水平。各乡镇、相关部门要以贯彻执行《统计法》为抓手，把依法统计、依法治统贯穿于统计工作的各环节全过程，有力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确保统计数据全面、真实、准确、客观。要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控制体系和责任制，持续加强统计数据监测预警，做好经济运行分析，及时预警重点经济指标，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可靠统计依据。

出席：黄国杰 郭强 高积鑫 张剑波 李辉

石晶

列席：李云 杜万善 李新春 周波 何跃

何润 陈元龙 秦玉兰 王家强 陈天明

马兴虎 李为涛 罗方轶 王凯 杜吉祥

唐泽科 张来 李鹏璐 王延亮 张泽

周巍 刘维禄 王涛 陈枫 周毅年

周 锐	王永新	郝广恒	张 宏	王秀娟
苏 军	朱 韬	乔胜德	黄建胜	葛 勤
赵文波	赵振宏	褚鸿云	陈玉斌	苏宏才
艾晓鹏	张 娜	杲 杰	陈正鑫	金国栋
徐明庚	李迎春	李海棠	祁克博	张学祥
钱正堂	王 斌	樊 涛	徐仕成	

记 录：杜吉祥

发：各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及直属事业单位。

送：县委、人大常委会、县政协及相关部门。

山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4月25日印发
